

2022年10月19日 星期三  
主编 赵波 美编 李飞 审读 沈寒冰 排版 王慧芬

实行高层次人才发展党员计划单列;提升“两代表一委员”中高层次人才占比;扩大领导干部联系人才范围……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意见》——

# 开展“党管人才·人才向党”品牌创建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刘萍

**本报10月18日讯** 为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加强对优秀人才的政治引领,为党和人民事业集聚更多优秀人才,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政治引领开展“党管人才·人才向党”品牌创建活动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共4部分、15条内容,主线围绕“得人心、增人效、起作用、强保障”展开,主要目标是通过品牌创建,增强各类人才对党的政治认同感和向心力,让更多的人才凝聚在党的周围。值得一提的是,《意见》明确提出要实行高层次人才发展党员计划单列;提升“两代表一委员”中高层次人才占比;将领导干部联系人才范围从市委常委扩大到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领导班子的党员领导干部,以及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党委(党组)书记。

“得人心”,强化对人才的思想引领。《意见》主要从掌握思想动态、强化教育培训、注重典型引领方面提出举措,增强各类人才对党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夯实“人才向党”的思想基础、内生动力。将新引进的人才党员迅速纳入组织管理,各级党组织夯实制度、用好阵地,加强对人才党员及发展对象的思想跟踪。为强化对人才的教育培训,要求做好市和区市两级联动,每年至少举办12期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和培训班,加强党性、爱国主义和科学家精神教育,同时把思想教育引导渗透到日常中。《意见》要求,要及时发现培养人才中的先进典型,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每年选拔表扬一批。

“增人效”,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吸纳。通过发展入党、推选代表委员、强化组织覆盖等措施,把各类人才纳入到党的队伍中来,实现人才积极向组织靠拢,组织选择优秀人才入党,完善“人才向党”的制度设计。《意见》强调,要实行发展人才党员计划单列,在优秀人才中确定一批入党积极分子和重点培养对象,成熟一个发展一个。要加大政治激励,提升高层次人才在“两代表一委员”和

各类评优评先中的结构比例。要突出重点群体,在高层次人才中发展党员不受指导性计划限制,注重培养优秀青年人才,对留学归国人才入党要早发现早引导。《意见》指出,做好“党管人才·人才向党”工作,还要做到支部建在链上,指导链上企业应设尽设党组织,发挥链主型人才企业党建引领作用,鼓励用党费支持人才企业党建工作;构建产业链人才链党建联盟,组织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党组织共建,将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

“起作用”,为人才施展才华提供更加广阔的舞台。《意见》明确,要搭建创建平台,通过搭平台、建机制、畅渠道,密切与人才的联系,促进各类人才作用发挥。将领导干部联系人才范围从市委常委扩大到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领导班子的党员领导干部,以及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党委(党组)书记,每人联系1名省级及以上人才,各区市也要参照执行。定期收集汇总高层次人才对青岛发展的意见建议,编印《专家建言》供决策参考。在人才集聚区,依托党建网

络,打造一批“唯才唯青岛·红色家园”,作为人才党员交流培训、创新创业赋能的活动阵地,鼓励用党费给予补助。《意见》指出,要在人才队伍中广泛开展“跟党双创”活动,引导人才锚定我市奋斗目标和重大决策部署,砥砺奋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强保障”,明确“谁来抓、抓什么、怎么抓”问题。《意见》强调,开展好“党管人才·人才向党”品牌创建活动,要通过领导带头、明确责任、营造氛围、组织保障,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关心人才的思想、工作和生活,在重要节日、人才取得重大成就或遇到发展瓶颈等关键节点,到一线走访慰问,真诚与人才结对子,交朋友。各级党组织积极组织“党管人才·人才向党”宣传活动,鼓励人才和人才企业主动投身品牌创建工作,通过创建活动,打造“党管人才·人才向党”品牌,激发广大人才奉献热情,让青岛更好地成就人才,让人才更好地成就青岛。

# 上合示范区再推20项制度创新案例 为提升上合组织国家间经贸合作水平提供有效解决方案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锡复春 通讯员 姜方梅

**本报10月18日讯** 制度创新是上合示范区建设的核心。今天上午,上合示范区制度创新新闻发布会将在新大厦举行,会上集中发布20项制度创新案例,主要涉及物流运输、贸易发展、产能合作、科技成果转化、人员自由流动、金融供给便利等六个方面,为助推贸易便利化、提升上合组织国家间经贸合作水平提供有效解决方案。

继2021年首批发布“跨境电商贸易”“信用上合”等35项上合特色制度创新案例后,上合示范区聚焦国际贸易、现代贸易、双向投资合作、商旅文交流发展“四个中心”建设进行深入研究。本次发布的第二批20项制度创新案例,正是上合示范区推动与上合组织国家相关地方间双向投资贸易制度创新,加快打造“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平台的最新成果。

在物流运输便利方面,上合示范区建立中欧班列“跨里海运输”南线运输通道,采用“国际铁路+水运”的多式联运方式,常态化开行至阿塞拜疆巴库、格鲁吉亚第比利斯、土耳其伊兹米特的定班专线,比常规海陆联运节省约1/3的时间,有力保障了国际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亚欧班

区建设的核心。今天上午,上合示范区制度创新新闻发布会将在新大厦举行,会上集中发布20项制度创新案例,主要涉及物流运输、贸易发展、产能合作、科技成果转化、人员自由流动、金融供给便利等六个方面,为助推贸易便利化、提升上合组织国家间经贸合作水平提供有效解决方案。

在贸易发展便利方面,上合示范区建立区关税务企业信用认证协同机制,采取“海关主导+政府支持+第三方参与”的认证模式,对重点企业进行海关AEO、税务A类信用培育与认证,推动企业同时享受海关通关便利和税费支持。目前,上合示范区已与乌兹别克斯坦、亚美尼亚、巴基斯坦等上合组织国家达成合作意向,将逐步实现AEO互认。同时,示范区首创面向上合组织国家的经贸综合服务平台,为上合组织国家贸易企业提供全周期综合服务体系,打造国内企业走进上合组织国家的母港、上合组织国家企业进入中国的平台。

在产能合作便利方面,上合示范区创新“友城合作+双园互动”机制,与俄罗斯、乌兹别克斯坦、白俄罗斯等19个国家相关城市、园区举办经贸交流活动近300场,促成与18个国家的37个

园区和机构签署合作备忘录,推动上合组织地方经贸合作走深走实。

在科技合作便利方面,上合示范区深化Handle标识解析系统应用,加快城市信息模型(CIM)赋能绿色智慧园区建设,重点建设上合海洋国际科产融合新通道,成立“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海洋科学与技术国际创新中心”,推动与上合组织国家海洋科技合作,已转化科技成果30余项,孵化4家高科技企业。

在人员自由流动便利方面,通过实施“上合跨境离岸人才飞地”工程,设立国际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精准链接具有来华开展业务意向的企业,遴选外籍优质孵化项目,建立海外高层次人才名录。目前,完成入库备案企业516家,孵化、签订孵化协议项目40余个,集聚俄罗斯等上合组织国家博士级以上人才50余人。

在金融供给便利方面,创新跨境金融服务平台拓展中欧班列融资应用场景,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跨境金融服务平台与中欧班列“齐鲁号”运营系统直联,实现订舱运费融资业务,为中欧班列中小微企业融资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今年7月25日,首笔中欧班列“齐鲁号”融资成功落

地。另外,推出“上合E+”系列产品,助力贸易、物流融资和收付汇便利。

“本次发布的制度创新案例,以实施贸易便利化措施为突破口,不仅有效回应了传统区域性公共产品供给中的难题,也在降低供给成本、创新供给方式等方面作出生动实践。”中国社科院上合组织研究中心执行主任、研究员李进峰表示,在金融便利方面,该批创新制度有效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等问题,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进一步拓展对外投资渠道,丰富国际金融合作业态。

上合示范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孟庆胜介绍,此次发布的这些制度创新案例,重点是针对上合组织和“一带一路”国家地方经贸合作中存在的痛点堵点问题,示范区就此联合海关、税务、山东高速集团等部门、院校、企业一起攻关,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制度创新案例。自启动建设以来,示范区始终把制度创新摆在突出位置,打造“智创上合”创新品牌,已累计推出“上合·银通”“上合·汇保通”等55项具有上合特色的制度创新案例。同时,对各项创新制度进行迭代升级,加速建设与上合组织国家相关方向间双向投资贸易制度创新的试验区。

# 青岛市司法局:法律服务惠民生 法治保障护前行

党的十八大以来,青岛市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开拓创新、担当作为、狠抓落实,各方面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新发展。10月10日,中央依法治国办在《人民日报》公示了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名单,全国共有50个地区(市、县)入选示范市名单,我市成功入选。全国首创全面实施镇街法治政府建设、证明事项地方立法、“无感审批”、政府“埋单”督促惠企政策落实等制度举措;“1+1+N”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新机制获评第六届全国“法治政府奖”;出台《青岛市民营和中小企业发展促进办法》,被国家发展改革委全国推广。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领导,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逐步健全完善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市制度和工作机制。制定市本级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事机构全工作规则、细则,建立健全法治督察、法治调研、法治建设报告报送等各项工作制度,部署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市138个乡镇(街道、开发区)党委(工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事机构全部建立,在全省率先实现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市、区(市)、镇街三级“全覆盖”。印发法治青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系列规划文件及责任分工方案,确定“十四五”时期法治青岛建设“路线图”“施工图”。

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出台全省首个实施办法,在市级及区市层面全部出台工作责任清单,创新推出述法工作问题清单。以向常委会、委员会专题述法和年度考核述法为主要模式,实现述法工作市、区(市)、镇街三级全覆盖。市第十三次党代会报告对坚持全面依法治市、推进法治青岛建设作出部署安排;市十七届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对“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作出部署。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安排法治建设重点工作。

深入推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2020年,市本级及市南区等5区(市)获评第一批山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即墨区多措并举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获评第一批山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2021年,市委市政府确定将当年度作为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年,并成立以市长为总协调人的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的协调机制。2022年7月,中央依法治国办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评估组完成在我市实地评估,评估组专家对我市相关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2021年12月3日,  
青岛市宪法宣传教育主题雕塑在五四广场落成。

## 坚持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制度基石,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积极推进重点领域立法,确保行政立法与改革紧密衔接。出台向山东自贸区青岛片区、上合示范区及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赋权的决定。

推动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出台物业管理、困难居民基本生活救助、学校安全管理等法规规章,让制度建设释放更多“民生温度”。

推动出台饮用水水源保护、生活垃圾分类、医疗废物管理等法规规章,筑牢绿水青山

法治屏障。将政府立法联系点扩大到114个,畅通立法民意征集“最后一公里”。

全面落实公平审慎审查,确保行政决策法律

审查质效。设立全国首家专门决策法律审查机构,建立行政决策未经合法性审查不得提请市政

府常务会议审议和制发文件的“刚性机制”。创新制定《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实现三级政府合

合法性审查工作精细化管理。开展重大行政决策计划管理和法律顾问一对一审查,并出台重大行

政决策程序规定、重大行政决策过程记录和材料归档工作指引。凡属镇街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等,必须进行合法性审查。

## 坚持深化以人民为中心服务理念,打造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构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新格局。充分发挥公

共法律服务平台的职能作用,实现基层公共法律

服务四级实体平台全覆盖。打造示范化“一站式”

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提升服务水平。全市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已达300余家,年均增幅达

20%。启用全省首个“一站式”法律服务超市,让群众“进一扇门,解所有事”。深入推进“互联网+公证”服务,全市公证机构“最多跑一次”事项最高

达到109项。打造7×24小时全时空服务的“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和“法援在线”平

台,创新实现两平台双网融合。创新推出法律援

助“全域受理、全域指派”一体化服务机制,打破法

律援助案件受理审批管辖限制。构建“市域内一

## 备案审查工作“网上办”。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建立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通报制

## 度,全面提高规范性文件制发质量。

的泰华商恒(青岛)律师事务所。深入推动公证体

制改革,设立黄海公证处、琴岛公证处等合作制公

证处。优化司法鉴定机构布局,形成7大类别较

为完备的司法鉴定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律师业“双

招双引”,引进上海海华永泰等知名律师事务所,设

立“一带一路”商事调解中心、中日韩商事调解中

心、公证处、律师事务所联合设立家事法律服务中

心。开创“政府购买法律服务督促惠企政策落

实”机制,梳理解读政策9000余项,为企业提供合

规审查、法治体检,协助落实资金上亿元,实现线上

线下一体运行,线上平台获评全国智慧司法创新

案例。目前,我市共有1562个公共法律服务实体

平台、11个法律援助机构、2522个人民调解委员

会、11个行政复议机构为群众提供基本保障性法

律服务,满足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多重需求。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新途径。打造“法治青风”

普法品牌,探索建立“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

议制度,创新“谁执法谁普法”特色普法宣传周活

动。推出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和“我执法我普法”工

作机制,打造国家机关“我执法我普法”品牌栏

目。每年组织全市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网上集中学

法、考法4万人次。把宪法法律列为干部培训必

修课,累计举办法治培训1300余班次。实施“法

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培养工程,选配培养8305人,解决群众涉法问题2.6万余件,化解矛盾

近8000件。打造全省首家市级移动端场景化法

律服务平台——青岛市法治资源地图。在五四广

场设立宪法宣传教育主题雕塑,在儿童公园创建

税收普法主题公园,全市共打造法治文化公园(广

场)、法治文化长廊、普法一条街等规模以上法治

从严从细落实各项工作措施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市领导督查检查安全生产、林长制工作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余博

本报10月18日讯 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刘建军带领市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到西海岸新区、市南区督导检查安全生产、林长制工作。

刘建军一行先后到西海岸新区积米崖渔港、小珠山开山口、国家管网集团山东运维中心青岛作业区及青岛供电公司调控中心,督导检查渔业安全生产、小珠山防火设施建设、油气管道保护和电力安全保供情况。

刘建军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生态文明的重要论述,抓紧抓实安全生产、林长制等各项工作落实。他强调,要提高渔船规范化管理水平,改善提升软硬件设施,营造良好渔港环境,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切实保障渔业生产安全;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准确把握林长制工作重点,加强森林防火责任落实,加快林区基础设施建设,做好重点对象、重点时节、重点部位的防火巡查,多措并举构筑森林防火屏障;要做好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打造一流电力营商环境,为保障重大活动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电力支持;要提高政治站位,从严从细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重点抓好特种设备、道路交通、消防、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加大执法检查力度,拧紧安全生产责任链条,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科学谋划实施路径,培育“五社”力量  
**青岛创新“五社联动”机制  
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服务水平**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贾臻

本报10月18日讯 今天上午,全市创新“五社联动”机制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进会在城阳区举行,探索创新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的联动机制,全面推进我市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副市长赵胜村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夯实社会稳定的基层基础。“五社联动”就是基层急需的工作“抓手”。各区(市)各相关部门要切实增强推进“五社联动”工作的思想自觉,把创新“五社联动”机制作为提升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重要途径,抓紧抓好,抓出实效。

会议强调,要科学谋划“五社联动”的实施路径,培育壮大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力量,建立项目化推动“五社联动”的长效机制,逐步实现联动任务标准化、服务人员社工化、项目实施专业化。要努力为基层治理打牢坚实基础,最终实现助推全市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打造“现代化治理样板城市”提升城市竞争力的总目标。

文化阵地2000余处,法治宣传阵地实现村居全覆盖,省级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51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62个,年均接待中小学生30余万人次。